

2018年黄浦区学生艺术节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我区校园文化建设，充分挖掘学生艺术潜能，保障我区2018年学生艺术节活动顺利有序开展，特制订《2018年黄浦区学生艺术节活动实施方案》。

一、活动安排：

（一）区学生音乐节系列活动

名称	日期	项目
器乐专场	5月26日（周六）、27日（周日）	各校自选
声乐专场	10月13日（周六）、14日（周日）	各校必选

（二）区学生舞蹈节系列活动

名称	日期	项目
表演舞群舞专场	6月2日（周六）、3日（周日）	各校自选

（三）区学生艺术单项比赛

名称	时间
1、声乐（独唱、重唱）	5月5日（周六）
2、西乐（弦乐、键盘、木管、铜管、打击乐独奏和重奏）	
3、民乐（弦乐、吹奏乐、弹拨乐、打击乐独奏和重奏）	
4、电声乐、口琴、钢琴	
5、舞蹈、少儿模特、戏剧（故事、朗诵、戏曲）	
6、动漫画（电脑类、手绘类）	
7、茶艺	5月5日（周六）
8、工艺、陶艺（现场比赛）	

（四）区学生书画作品比赛

名称	时间
上海市学生绘画书法摄影作品比赛和展览活动（黄浦区活动）	4月24日（周二）
黄浦区学生素描比赛	4月21日（周六）
黄浦区学生硬笔书法比赛	11月

黄浦区学生软笔书法比赛	
-------------	--

（五）区民族文化大联展系列活动

名 称	时间
首届黄浦区民族文化大联展系列活动“中国画现场比赛”	11 月
首届黄浦区民族文化大联展系列活动“剪纸比赛”	12 月
首届黄浦区民族文化大联展系列活动“面塑比赛”	12 月
首届黄浦区民族文化大联展系列活动“经典诵读比赛”	12 月

二、活动要求

（一）区学生音乐节系列活动

1、声乐专场

（1）我心歌唱——中小学校级学生合唱专场

各校组织学生积极投入音乐节的的活动，在鉴赏感受优美音乐的同时，排练演唱中外经典合唱曲目 1—2 首，提高学生艺术修养，促使学生素质的全面和谐发展和健全人格的形成。

实验性示范性高中参赛要求：人数不超过 40 人，钢琴伴奏 1 人，指挥 1 人(应为本校教师)，每支合唱队可演唱两首歌曲（其中一首应为中国作品），演出时间不超过 8 分钟（其中一首校园原创作品）。

其他学校参赛要求：人数不超过 40 人，钢琴伴奏 1 人，指挥 1 人(应为本校教师)，每支合唱队演唱一首或两首歌曲（应为中国作品或校园原创作品），演出时间不超过 8 分钟。

（2）唱响心声——中小学班级合唱专场

在面向全体学生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音乐活动基础上，参赛队伍班级为单位，组织同一班级的学生参加比赛与展示。班级合唱演唱一首或两首曲目（其中一首演唱本校校歌）。

参赛要求：人数不超过 40 人，钢琴伴奏 1 人，指挥 1 人(应为本校教师)，演出时间不超过 8 分钟。

(3) 美妙旋律——小组唱、表演唱专场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导向，坚持“立德树人”的育人宗旨，注重开发师生的艺术创造力，鼓励创作一批具有时代特征、学生特点、校园特色的声乐作品，以小组唱、表演唱的形式参赛。

参赛要求：参演人数 5 人以上、15 人以下（含伴奏），不设指挥，不得伴舞，演出曲目为 1 首，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2、器乐专场

(1) “古典与现代”——民乐、西乐比赛专场

在传承与发扬的基础上，倡导出新，鼓励创作一批具有时代特征、学生特点、校园特色的文艺作品。鼓励集体参与的、具有一定规模的乐团、乐队参演。

参赛要求：乐队人数不超过 65 人，指挥 1 人，自选演出曲目 1 首，演出时间不超过 9 分钟。

(2) “多样的乐队”——特色小乐队比赛

中小学特色小乐队比赛是艺术教育活动的创新形式，本届音乐节将举办多样式学生小乐队比赛，为各类学生小乐队提供展示、交流的舞台，促进学生社团活动建设。

参赛要求：人数 5 人以上，12 人以下，不设指挥，演出时间不超过 6 分钟。

(二) 区学生舞蹈节系列活动

表演舞群舞：

参赛要求：人数不超过 36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 7 分钟。

(三) 区学生艺术单项比赛

1、声乐(独唱、重唱)

参赛组别：A 组：小学（1—5 年级）

B组：初中（6—9 年级）

C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内容：中外优秀声乐作品，形式生动活泼不超过 4 分钟；

比赛形式：独唱、重唱（5 人以下包括 5 人），自选一首参赛曲目，如需配乐，须自备 CD 光盘，不接受其他格式音乐。

2、西乐（弦乐、键盘、木管、铜管、打击乐等）

参赛组别：A组：小学（1—5 年级）

B组：初中（6—9 年级）

C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内容：自选一首（背谱演奏），节目时间不超过 6 分钟；

比赛形式：独奏、乐队或特色项目组合（5 人以下包括 5 人）。

3、民乐（弦乐、吹奏乐、弹拨乐、打击乐、重奏）

参赛组别：A组：小学（1—5 年级）

B组：初中（6—9 年级）

C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内容：自选一首（背谱演奏），节目时间不超过 6 分钟；

比赛形式：独奏、重奏（5 人以下包括 5 人）。

4、电声乐、口琴、钢琴

参赛组别：A组：小学（1—5 年级）

B组：初中（6—9 年级）

C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内容：自选一首（背谱演奏），节目时间不超过 6 分钟；

比赛形式：独奏、乐队或特色项目组合（5 人以下包括 5 人）。

5、舞蹈、少儿模特、戏剧（故事、朗诵、戏曲）

☆舞 蹈

参赛组别：A 组：小学（1—5 年级）

B 组：初中（6—9 年级）

C 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内容：芭蕾舞，民族民间舞，拉丁舞，爵士舞，流行舞，时间不超过 4 分钟；

比赛形式：独舞，双人舞（允许跨校组合），三人舞，如需配乐，须自备 CD 光盘，不接受其他格式音乐。

☆少儿模特

参赛组别：A 组：小学（1—5 年级）

B 组：初中（6—9 年级）

C 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内容：自备 1 套参赛服装，自备演出道具，上台表演不超过 3 个造型；

比赛形式：一人或双人，音乐由主办方准备。

☆故事比赛

参赛组别：A 组：小学（1—5 年级）

B 组：初中（6—9 年级）

C 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内容：故事内容健康真实，感染力强，符合年龄特点。充分体现积极进取、健康向上的精神风貌，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比赛形式：5 人以下包括 5 人，脱稿完成，如需配乐，须自备 CD 光盘，不接受其他格式音乐。

☆朗诵比赛

参赛组别：A 组：小学（1—5 年级）

B 组：初中（6—9 年级）

C 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内容：作品主题鲜明突出，内容积极向上，精神饱满，姿态得体大方，脱稿朗诵，声音洪亮，吐字清晰；感情饱满真挚，表达自然，声情并茂，朗诵富有韵味和表现力，能与观众产生共鸣，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比赛形式：5 人以下包括 5 人，如需配乐，须自备 CD 光盘，不接受其他格式音乐。

☆戏曲比赛

参赛组别：A 组：小学（1—5 年级）

B 组：初中（6—9 年级）

C 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内容：京剧、沪剧、越剧、昆曲、相声，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比赛形式：5 人以下包括 5 人，如需配乐，须自备 CD 光盘，不接受其他格式音乐。

6、动漫画（电脑类、手绘类）

参赛组别：A 组：小学（1—5 年级）

B 组：初中（6—9 年级）

C 组：高中（10—12 年级）

作品类型：电脑类、手绘类

作品要求：

作品规格尺寸不大于 4K，电脑漫画需交打印稿，彩色黑白均可，鼓励多格漫画作品；拒收已装裱过的作品和超过规定尺寸的作品，参加过市级以上评奖和展出的作品也不得入选；提倡原创性、民族性，充分体现学生特征、时代特点、校园特色；每位参赛者限交一件作品参加比赛；每份参赛作品均须详细、清晰填写作品登记表，并牢

固张贴在作品背面右上角。

7、工艺、陶艺

参赛组别：A组：小学（1—5 年级）

B组：初中（6—9 年级）

C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项目：纸艺、雕塑、缝绣、编织、装饰画、小制作、陶艺等；

比赛形式：现场比赛，参赛者须带好一件自己制作完成的工艺品和同一件制作了一半的工艺品；

个人制作（所有制作原材料和工具自备，当场制作），90 分钟。

8、茶艺

参赛组别：A组：小学（1—5 年级）

B组：初中（6—9 年级）

C组：高中（10—12 年级）

参赛项目：绿茶（小学组）、调和茶（初、高中组）

比赛形式：自备茶叶与配料，独立完成现场冲泡过程，5 分钟以内。

（四）区学生书画作品比赛（方案另发）

（五）区民族文化大联展系列活动（方案另发）